

**关于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
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3）第 110A010300 号

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科技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中关村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3）第 110A015391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中关村科技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中关村科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关村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关村科技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中关村科技公司实施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2 年度中关村科技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中关科技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关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关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占用资金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闫磊



姓名 闫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新蔡县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828197610200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150004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12 15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4月



姓名: 闫磊
 证书编号: 41150004000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新蔡县广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 闫磊
 2008年12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主任 闫磊
 2008年12月4日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业注册，应当向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2.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变更时，应当将本证书交回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4. 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张国静



姓 名 张国静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82-04-0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敦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2098119820409297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96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
发 证 日 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07 5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 务 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 务 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 意 事 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